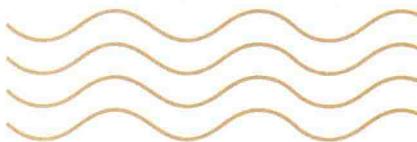


李
凱
著

孟子伦理思想研究

——以列维纳斯伦理学为参照



人民出版社

李
凱
著

孟子伦理思想研究

——以列维纳斯伦理学为参照

责任编辑：辛春来 曹志杰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孟子伦理思想研究：以列维纳斯伦理学为参照 / 李凯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6

ISBN 978-7-01-017041-1

I . ①孟… II . ①李… III . ①孟轲 (约前 372-前 289)

-伦理思想-思想评论 IV . ①B222.5 ②B82-0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307638 号

孟子伦理思想研究——以列维纳斯伦理学为参照

MENGZI LUNLI SIXIANG YANJIU

——YI LIEWEINASI LUNLIXUE WEI CANZHAO

李 凯 著

人 民 出 版 社 出 版 发 行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北京京都六环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6 年 12 月第 1 版 201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17

字数：236 千字

ISBN 978-7-01-017041-1 定价：38.00 元

邮购地址：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 65250042 65289539

版权所有·违者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如有印刷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服务电话：(010) 65250042

国家社科基金青年项目“孟子伦理思想与列维纳斯
伦理学之比较研究”(12CZX057)

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儒学研究中心规
划项目“孟子伦理思想研究——以列维纳斯伦理学为参
照”(RX12H03)

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资金资助“孟子伦理思
想研究——以列维纳斯伦理学为参照”(SWU1109002)

目 录

分析篇

第一章 绪论	3
一、孟子伦理思想的研究现状述评	3
二、孟子与列维纳斯比较研究的意义	6
三、孟子伦理思想与列维纳斯伦理学的契合之处	10
四、列维纳斯与其他中国哲人的对话可能	16
第二章 孟子对道德意志的溯源——“恻隐之心”	20
一、“恻隐之心”与“感受性”的同一性	20
二、“恻隐之心”与“感受性”的差异性	22
三、道德自律与道德他律的歧异	28
四、切于实用与流于空想的差距	31
第三章 孟子对意志自由的坚持——“先立乎其大者”	35
一、人欲及天命对意志自由的妨碍	35
二、孟子对妨害自由的障碍的消解	38
三、道德意志自由的内涵及特征	40
四、列维纳斯对意志自由的批评	42
五、两类自由观的各自成因	45

第四章 孟子对他人意志的陵犯——“好辩”	48
一、孟子陵犯他人意志的表现	48
二、孟子陵犯他人意志的原因	51
三、对孟子“杀人”倾向的矫正	54
第五章 孟子对“第三方”意志的漠视——“窃负而逃”	58
一、孟子“推恩”方案的现实性	58
二、公私难以兼顾的“推恩”困境	63
三、儒家何以保障社会正义	67
第六章 孟子对道德意志的充扩——“知天”	72
一、契接最高实体意义上的“知天”	72
二、享有宗教情感意义上的“知天”	75
三、孟子的“天论”与列维纳斯的“上帝观”之异同	77
第七章 庄子对意志自由的曲成——“外化而内不化”	83
一、庄子对自然之境的神往	84
二、通往自然之境的屏障	86
三、经由“齐物”而通达自然	87
四、庄子对自我意志的设限	89
五、随顺他人的处世策略	92
六、庄子自由观映衬下的孟子自由观	96
第八章 荀子对意志冲突的化解——“君者，国之隆也”	100
一、平等与秩序的抵牾	100
二、荀子确保秩序的方案	102
三、荀子的平等意识	104
四、荀子“自—他”观映衬下的孟子“自—他”观	107

第九章 戴震对意志强加的批判——“以理杀人”	111
一、“以理杀人”说的三层含义及其与孟子“杀人”思想之关联	112
二、消弭“以理杀人”的三套方案及其对矫正孟子“杀人”倾向的借鉴意义	118
三、“以理杀人”说的局限性	122
第十章 结论	127

释读篇

第一章 孟子释“恻隐之心”	133
第二章 孟子论意志自由	150
第三章 孟子的“杀人”言论	171
第四章 《孟子》中的“第三方”	183
第五章 孟子的宗教情感	193

附录

两千年中国哲学史之回眸	209
参考文献	251
后记	263

分析篇

第一章 絮论

人伦秩序、道德来源等问题是孟子毕生关注和思索的焦点。孟子的伦理思想在其整个思想体系中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然而，与此状况不相宜的是，学界对孟子伦理思想的研究尚嫌不足。

一、孟子伦理思想的研究现状述评

自从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孟子学的研究便一直成为儒学研究领域中的热点，从不同角度剖析孟子思想的论著此时纷纷问世，其中较有代表性的如台湾大学黄俊杰教授的《孟学思想史论》、台湾“中央研究院”李明辉研究员的《康德伦理学与孟子道德思考之重建》、复旦大学杨泽波教授的《孟子性善论研究》以及美国加州大学柏克莱分校信广来教授的《孟子与早期中国思想》等。

尽管孟子学领域的高水平研究成果层出不穷，但对于“孟子伦理思想”这个问题域，学界一直以来鲜有学者涉足。当然，各种版本的“中国伦理思想史”都有专门的章节研论孟子，特别有代表性的如张岱年先生的《中国伦理思想研究》、朱伯昆先生的《先秦伦理学概论》，但专论孟子伦理思想的著作甚稀。陈立夫先生晚年鉴于《孟子》一书不成系统，曾将书中言论重新加以编排，分成了“道德”、“伦理”与“道统”三大类；陈先生又在孟子原文前后稍加注释和评点，著成了《孟子之道德伦理思想》一书，该书为后人探讨孟子的伦理思想提供了一定方便。安徽师范大学戴兆

国教授所撰的《心性与德性——孟子伦理思想的现代阐释》是我国近年来唯一一部以“孟子伦理思想”为主题的专著。该书是在戴先生的博士论文的基础之上修改而成的。作为对西方伦理学界德性伦理兴起的回应，该书深入阐发了孟子德性伦理的主要观点，挖掘了孟子德性伦理的思想资源，并从规范伦理与德性伦理的对比出发，重点突出了德性伦理的理论要旨，论证了外在的规范应以内在的心性为依托，而且还初步勾勒出孟子德性伦理体系的面貌。然而，由于该书从回应西方德性伦理的角度切入对孟子伦理思想的研究，所以，其所揭示的还仅是孟子伦理思想的某一方面的特质。其他如任剑涛先生的《伦理王国的构造：现代性视野中的儒家伦理政治》、唐文明先生的《与命与仁——原始儒家伦理精神与现代性问题》等专著也是聚焦孟子伦理思想的某一侧面，各自对孟子伦理思想中的特定问题进行了专门研究。

在最近的二十年中，也涌现了一批以孟子伦理思想为研究对象的学术论文，但较之前儒旧说，这些论文大多罕有新意。不过，也有个别好文章，虽未必新见迭出，但因其角度新颖，故而让人有眼前一亮之感。湖南师范大学任俊华博士在《孟子的生态伦理思想管窥》一文中，对孟子生态伦理思想与其性善论之间的关联作了分析，指出孟子的性善论是其生态伦理思想产生的内因；他又认为，孟子出于爱护自然、保卫生态的考虑，才会提出“爱物”“恩足以及禽兽”等主张，孟子保护农业生产的三项举措——“不违农时”“数罟不入洿池”“斧斤以时入山林”，则体现了一种生态伦理责任观。安徽师范大学吴先伍教授的《理性与情感：亚里士多德与孟子伦理思想的差异》，力图通过对亚里士多德与孟子伦理思想的比较，透视出中西伦理思想之间的差异。在他看来，理性是亚里士多德追求至善的核心范畴，理性不但构成了亚里士多德追求至善的逻辑起点和最终的检验标准，而且至善本身就被其看作理性的自我展开；孟子则以人类天生的爱亲、敬长的道德情感作为其伦理道德体系的出发点，对孟子而言，德性的培养就是内在情感的自然展开，孟子由此建立起一个情感伦理系统。总之，亚里士多德伦理学从理性出发，而孟子伦理思想从情感出发。山东师

范大学马永庆教授的《孟子的权变伦理思想评析》一文，通过对《孟子》中“舜不告而娶”“嫂溺援之以手”以及“孟子怠慢齐王”等事例的分析，揭示出“性善论是孟子的权变伦理思想的人性论前提”^①；他还指出，孟子的权变是实现仁义的具体手段，权变是围绕着仁义而进行的；此外，在孟子的伦理思想体系中，权变既是实现其理想人格的方法，也是其达到从道义世界向现实生活转换的必要环节。江苏省社会科学院胡发贵研究员的论文《论孟子伦理思想的务实精神》认为，古人对于孟子的迂阔之讥失之片面，孟子的思想特别是其伦理思想充满了务实精神，“民之为道也，有恒产者有恒心”和“居移气”的说法分别说明孟子看到了物质生活和生存环境对道德的养成具有重要影响，孟子否认陈仲子为“廉士”在某种程度上认可利欲以及主张“爱有差等”也都显示出孟子伦理思想的务实性。

性善论是孟子伦理思想的基石，对于如何理解和证成性善论，学界历来众说纷纭。李明辉先生长期从事于儒家哲学与康德哲学的比较研究，在这方面卓有建树。他的专著《康德伦理学与孟子道德思考之重建》堪称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有关孟子伦理思想的思辨性最深刻的研究成果。李先生撰写该专著的初衷是借康德伦理学的论证策略来重建并证成孟子的性善论，乃至其整个道德哲学。李先生指出，康德伦理学的整个论证策略系以“理性底事实”这个概念为中心，“理性底事实”亦即英国哲学家波蓝尼所谓的“隐默之知”，而孟子的所谓“良知”也正是一种隐默之知。李先生这样解读孟子的性善论：仁义礼智之理即为本善之人性，此仁义礼智之理就内含于良知之中，不过由于良知是隐默之知，多数人对其未加反省，故“百姓日用而不知”，但也因此“不知”，人们才需要后天的教化。显然，李先生这是沿着其师牟宗三先生“仁义内在，性由心显”的思路“接着讲”。香港岭南大学助理教授卢杰雄先生在《孟子伦理思想与圆满主义》一文中提出“圆满主义”，即以人性之实现来说明善、德性和义务的思路，最能够合理地重构孟子的伦理思想。基于这一思路，他对孟子伦理思想做

^① 马永庆：《孟子的权变伦理思想评析》，《哲学研究》2005 年第 5 期。

出如下阐释：性善论“指人类有其别于禽兽之‘人——类本质的特性’”^①，“这‘人——类本质的特性’就是一套心灵能力‘四端之心’”^②，这套心灵能力是有待发展、充尽的，充分实践了这套心灵能力，便臻于“至善”“幸福”。卢先生所作阐释的要点在于，他把“四端”之心视为人性，又视人性尚未全善，而有待扩充，扩充之后方为纯然至善，这实则是“人性向善论”的一种变体。

综上可知，以往学界也有不少从新视角研究孟子伦理思想之某一侧面的专著和论文，然而，既从全新视角切入，又对孟子伦理思想展开全面、深入研究的论著尚付阙如。

二、孟子与列维纳斯比较研究的意义

黄俊杰先生是当代最为重要的孟子学专家之一。在《21世纪孟子学研究的新展望》一文中，他把彰显“全球化时代孟子思想的普世价值”列为“未来孟子学研究的三个可能的新方向”^③之一。在文明对话新时代中，西方知识界应对亚洲文化多加了解，而深入阐释孟子伦理思想正有助于促进文明间的对话。诚如黄先生所说，“当代儒学在自我转化的过程中表现出一项特色，就是凭借西方哲学的概念和理论对儒家传统重新加以诠释和定位”^④。具体到孟子伦理思想这个研究领域，在以往的研究成果中，也不乏采用中西比较方法撰成的论文，不过，在后现代思潮已在全世界范围内广泛兴起的今天，把康德、亚里士多德这些现代与前现代的哲学家作为对话对象，对于“阐释孟子学中诸多价值理念的普世意义”^⑤而言，恐非上上

① 卢杰雄：《孟子伦理思想与圆满主义》，载叶朗主编：《哲学门》第3卷第1册，湖北教育出版社2003年版，第94页。

② 卢杰雄：《孟子伦理思想与圆满主义》，第94页。

③ 黄俊杰：《21世纪孟子学研究的新展望》，《文史哲》2006年第5期。

④ 黄俊杰：《中国孟学诠释史论》，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第17—18页。

⑤ 黄俊杰：《21世纪孟子学研究的新展望》。

之选。

后现代思潮是在批判和反思西方现代化的过程中发展起来的一种哲学社会思潮。因此，透过后现代的视野反省中国传统文化，可以涤除传统文化中那些不利于现代化的因素，从而让传统文化成为中国现代化的推动力。基于这一理由，选取某位西方后现代的哲学家作为孟子的对话对象，还有助于实现孟子伦理思想的现代转化。选取西方哲人与孟子对话，也是当前中国哲学范式转换的大背景下的明智选择。中国哲学有丰富的人生智慧和生命意识，但是却缺乏概念化、形式化的系统；西方哲学则概念明确、逻辑清晰、论证严密、注重方法。因此，把西方哲学系统作为中国哲学研究的参照物，便可依据中国古代哲人的思想的内在逻辑，把他们的思想系统地展示出来。

笔者认为，列维纳斯（Emmanuel Lévinas，1906—1995）即为符合上述比较条件的西方哲人之一。列维纳斯，又译勒维纳斯、莱维纳斯等，是20世纪法国著名的犹太裔哲学家。他被部分学者视为继胡塞尔、海德格尔之后影响最大的哲学家，20世纪欧洲最伟大的伦理学家。列维纳斯出生于立陶宛，但大多数时间生活在法国。他曾在德国弗莱堡大学师从胡塞尔、海德格尔，并深受这两位大师思想的影响而又超越之。身为犹太人的列维纳斯曾经亲身经历过纳粹的暴行。他在二战中被俘，随后被送往集中营服劳役，在集中营里，列维纳斯熬过了噩梦般的五年岁月；他的妻子经多人解救方才平安脱险，而他在立陶宛的亲人则几乎全部遇害。面对苦难和不幸，列维纳斯陷入了深思，他要找出一切战争和暴力的根源，并且消灭之。在列维纳斯看来，人们总是习惯于用自己已有的思想观念来理解他人，甚至支配他人，这是人的自然本性。这种自然本性几乎体现于古希腊以来的所有西方哲学中，造就了西方哲学以自我为中心统摄一切的“总体性”思维方式。从这种总体性的思维方式出发，膨胀自我的意志，便可引生出战争和暴力。为了消除战争和暴力的根源，就要颠覆这种总体性的思维方式。于是，列维纳斯便致力于将他所认为的希伯来文明中的一种优良基因植入源自古希腊的西方哲学的机体之中。依据犹太教的教义，上帝是

“隐身”的，这就是说，上帝于人类而言是不可见的，人类只能见到上帝的“踪迹”。列维纳斯创造性地提出，上帝的踪迹就体现于他人之中，也就是说，人们只能在他人中寻觅上帝的踪迹。详言之，当我面对他人时，我会震撼于他人的陌生，会惊奇地发现他人其实完全超出了我所能够理解的范围，因此我根本没有理由用自己已有的思想观念衡量他人、要求他人；他人的这种不可知、不可同化的特点正与上帝的“隐身”特质相应，列维纳斯称其为“无限性”，这种无限性是总体性的对立面。无限性的显现使自我意识到每一个个体都是唯一的，都不是我所能统摄的；相反，我应当尊重他人，而他人之作为上帝的踪迹，又使得这种尊重类似于对上帝之诫命的绝对服从，换言之，我应当努力承担起对于他人的无限责任，唯他人之命是听，就如同侍奉上帝一般。放弃了将自我意志加诸他人，转而唯他人之命是听，这也就切断了一切暴力的根源，战争也就被扼杀于萌芽之中了。总之，列维纳斯把哲学与犹太教教义融会贯通，构建了一种“为他人”的伦理学，其中，反对“暴力”、呼唤“和平”是列维纳斯伦理学的主题。列维纳斯伦理学为我们提供了一种全新的视野，以此反观孟子，我们发现，总体性的思维方式正支配着对伦理问题的思考。比如，孟子所谓“恻隐之心，人皆有之”（《孟子·告子上》）、所谓“凡同类者，举相似也，何独至于人而疑之”（《孟子·告子上》）都是其惯于运用总体性思维方式的显例，由此而引发的语言暴力，如谓杨朱、墨翟“无父无君，是禽兽也”（《孟子·滕文公下》）也至为明显。在这种情况下，选取列维纳斯作为孟子的对话对象，无疑将有助于弥补孟子伦理思想之瑕疵。除此之外，列维纳斯的伦理学虽然在处理自我—他人关系等问题上颇有慧见，但由于其所设计的“自我”背负了太多的“为他人”的责任，“自我”沦为“自虐”的道德主体，因此这种伦理学在实践中必然流于空想。而孟子的伦理思想由于将“为他人”的伦理责任与自我的意志自由完美统一，因此彻底避免了列维纳斯伦理学的空想性。在与列维纳斯伦理学的对话中，孟子伦理思想的这一优长可以得到更加充分的展示，孟子伦理思想的普世意义由此亦可见一斑。总之，在孟子伦理思想与列维纳斯伦

理学之间展开对话，既可展示孟子伦理思想之优长，又可弥补孟子伦理思想之瑕疵。

列维纳斯伦理学在全世界范围内引发了广泛关注。美国、日本、墨西哥和几乎所有的欧洲国家都出版了列维纳斯著作的翻译本；他的重要著作如《总体与无限》《异于存在或在本质之外》等虽还无中译本，但国内对其思想的研究也早已开展得如火如荼。从北京大学杜小真教授出版我国第一部由大陆学者所撰写的评介该哲学家的著作《勒维纳斯》（1994年）以来，中国社科院的叶秀山研究员、尚杰研究员、江怡研究员，中国人民大学的冯俊教授，南京大学的王恒教授，复旦大学的莫伟民教授、汪堂家教授、余碧平教授，浙江大学的杨大春教授，同济大学的高宣扬教授等众多学者纷纷撰文或出书解读、评论列维纳斯的思想。可是，正如杨大春先生所说，国内学界对列维纳斯“思想本身已经有较好的把握，但其思想的普遍效应，尤其是对于跨文化研究的意义仍有待展开”^①。目前列维纳斯思想与中国哲学的对话还很少，这方面比较有代表性的论文首推江怡先生的《中国文化背景中的“无限”概念——纪念列维纳斯诞辰100周年》，该文主要介绍了列维纳斯的“无限”概念与老子的“无”概念的可比性。此外，海外一些研究汉学的学者也大多把研究的重心放在对列维纳斯与道家哲学的会通上，相关的文章如英国艾塞克斯大学博士生Giovanni Levi的《论列维纳斯对和平的外展：与庄子的一个比较研究》、Chang Chi Hao的博士论文 *Wu-Wei and the Question of the Other*、Nuyen的 *The Dao of Ethics: from the writing of Levinas to the Daodejing*、Wing Sang Law的“*Our Logos?*” - a Reading for Unsayable Ethics between Chuang Tzu, Derrida and Levinas 等。

实际上，与列维纳斯伦理学最具可比性的是儒家哲学。对于这一点，叶秀山先生有所论及，他说：“即使从表面上看，列维纳斯的立论已经和传

^① 杨大春：《列维纳斯在中国》，载杨大春等编：《列维纳斯的世纪或他者的命运——“杭州列维纳斯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第514页。

统儒家思想相当接近，它们都是以‘伦理’作为自己学问的基础。”^① 伦理问题自然也是孟子关注的焦点，但令人遗憾的是，系统比较列维纳斯伦理学与儒家哲学乃至孟子哲学的论著至今还没有问世。新西兰坎特伯雷大学的伍晓明先生曾为此作过部分尝试，他的论文《作为“感受性”的主体与怵惕“恻隐之心”，或列维纳斯与孟子》采取以西释中的方法，对孟子所谓“恻隐之心”作了全新的解读，“恻隐之心”俨然成了列维纳斯的“感受性”概念的翻版。不过，“恻隐之心”的问题在孟子的体系中虽然重要，却也只是孟子学说的冰山之一角，而且这种让中国哲人的思想完全依从西方话语系统的做法是否可行，还很值得商榷。

选取列维纳斯作为儒家的对话者，除了具有前述重要的理论和现实意义，还具有突出的时代价值。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确立的“文化改革发展奋斗目标”包括了“以民族文化为主体、吸收外来有益文化、推动中华文化走向世界”^②。笔者将代表儒学传统的孟子思想与继承犹太传统的列维纳斯哲学做一比较，正是对这一号召的响应和对时代潮流的顺应。此外，列维纳斯将他人视为“他者”（不可知者、无法同化者）的观念，在当今海内外纷纷掀起“国学热”“儒学热”之际，提示我们应以谦恭自逊、尊重差异的方式传扬儒学。

三、孟子伦理思想与列维纳斯伦理学的契合之处^③

孟子与列维纳斯这两位哲人虽在时间上相隔千年、地域上相距万里，但他们所思考的问题却具有惊人的相似性。笔者所做的工作就是将孟子与

① 叶秀山：《从康德到列维纳斯——兼论列维纳斯在欧洲哲学史上的意义》，《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学报》2002年第4期。

② 《中共中央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大发展大繁荣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人民日报》，2011年10月26日。

③ 笔者所谓“契合”仅是指孟子与列维纳斯所思考的问题相类似，而并非指他们对类似问题做出的回答相一致。实际上，孟子与列维纳斯对类似问题所做出的回答多不一致，但正因为不一致，对话才有意义。